

#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必须牢牢把握的重大原则

梁吉顺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是我们党孜孜以求的历史宏愿,是一项伟大而艰巨的事业。习近平总书记所作的党的二十大报告着眼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宏伟目标和战略安排,鲜明提出前进道路上必须牢牢把握的5条重大原则,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了根本遵循。这些重大原则,是在全面总结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特别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实践经验、深刻把握我国发展新的历史特点、统筹考虑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发展目标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内涵丰富、意义重大,是一个有机统一的整体。我们必须认真学习、深刻领会、整体把握,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过程各方面。

##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确保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正确方向

党的二十大报告把“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作为5条重大原则中占统领地位的首要原则,充分体现了对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和国家学说、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规律的深刻把握和自觉运用。新征程上,必须始终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确保全党全国拥有团结奋斗的强大政治凝聚力、发展自信心,集聚起万众一心、共克时艰的磅礴力量,形成风雨来袭时全体人民最可靠的主心骨。

(一)中国共产党领导,是党和国家的根本所在、命脉所在,是全国各族人民利益所系、命运所系。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共产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之所以能够扭转近代以后的历史命运、取得今天的伟大成就,最根本的是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巨大政治勇气和强烈责任担当,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入了不可逆转的历史进程。历史和现实都证明,没有中国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关系党和国家前途命运,我们的全部事业都建立在这个基础之上,都根植于这个最本质特征和最大优势。在坚持党的领导这个重大原则问题上,绝不能有丝毫含糊和动摇,绝不能犯原则性、方向性甚至颠覆性错误。

(二)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最根本的是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两个确立”是新时代十年来我们党取得的最重要的政治成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作为全党共同的政治责任,系统完善党的领导制度体系,使全党思想上更加统一、政治上更加团结、行动上更加一致,党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显著增强。正是因为有习近平总书记掌舵领航,全党才有了顶梁柱,14亿多人有了主心骨;正是因为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全党全国各族人民才有了思想上的“定盘星”、行动上的“指南针”。“两个维护”本质上是维护党和国家最高利益,必须把对“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的深刻领悟切实转化为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自觉,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三)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必须把党的领导落实到党和国家事业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党的领导是全面的、系统的、整体的,是对各类机构、各种组织、各项事业的全覆盖领导,是对各个地方、各个领域、各个方面工作的全方位领导,是对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的全过程领导。党

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旗帜鲜明、充满自信,无论哪个领域、哪方面工作,都从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抓起。实践证明我们,坚持和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党和国家工作的根本保证,是我国政治清明、经济发展、民族团结、社会稳定、民生改善的根本点。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归根到底就是要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政治优势,推动党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领导在职能配置上更加科学合理、在体制机制上更加完备完善、在运行管理上更加高效,不断提高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能力和定力,确保全党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步调一致向前进。

##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始终把国家和民族发展放在自己力量的基础上

道路决定命运,道路就是党的生命。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一条重大原则,充分体现了我们党道不变、志不改的坚定决心。我们必须深刻领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正确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条唯一正确的道路。

(一)走自己的路,是党的全部理论和实践的立足点。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一切成功发展振兴的民族,都是找到了适合自己实际的道路的民族。”在革命、建设、改革各个历史时期,我们党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探索并形成符合中国实际的正确道路,这是党的事业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的真谛。党和人民历尽千辛万苦、付出巨大代价取得的根本成就,就是成功开辟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正确道路,这就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在改革开放40多年的伟大实践中走出来的,是在新中国成立70多年的持续探索中走出来的,是在对近代以来180多年中华民族发展历程的深刻总结中走出来的,是在对中华民族5000多年悠久文明的传承中走出来的。这条道路符合中国实际、反映中国人民意愿、适应时代发展要求,不仅走得对、走得通,而且走得稳、走得远。无论遇到什么风浪,在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个根本问题上必须一以贯之,决不因各种杂音噪音而改弦更张。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创造人民美好生活的必由之路。“鞋子合不合脚,自己穿了才知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既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又全面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其他各方面建设;既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又坚持改革开放;既不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又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准确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历史新方位、时代新变化、实践新要求,科学回答了当今时代和当代中国发展提出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创造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成就,推动我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实践证明,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而没有别的道路,能够引领中国进步、增进人民福祉、实现民族复兴。这条道路,我们看准了、认定了,必须坚定不移走下去,不为任何风险所惧,不为任何干扰所惑,真正做到“千磨万击还坚劲,任尔东西南北风”。

(三)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找到一条好的道路不容易,走好这条道路更不容易。我们党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推动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生态文明协调发展,成功走出了中国式现代化道路,创造了人类文明新形态,从根本上改变了中国人民前途命运,也为解决人类面临的共同问题提供了更多更好的中国智慧、中国方案、中国力量。脚踏中华大地,传承中华文明,走符合中国国情的正确道路,党和人民就具有无比广阔的

舞台,具有无比深厚的历史底蕴,具有无比强大的前进定力。当前,我们已经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我们党团结带领人民坚持中国道路的决心信心更加坚定,坚持中国道路的实力能力更为坚实。面向未来,必须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把中国发展进步的命运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毫不动摇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条创造人民生活好生活、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康庄大道奋勇前进。只要我们既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也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就一定能够把我国建设成为综合国力和国际影响力领先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

##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民心是最大的政治,正义是最强的力量。党的二十大报告确定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重大原则,这是由我们党的根本宗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根本目的决定的。新征程上,我们必须坚持尊重社会发展规律和尊重人民历史主体地位的一致性、为崇高理想奋斗和为最广大人民谋利益的一致性、完成党的各项工作和实现人民利益的一致性,努力为人民创造更美好、更幸福的生活。

(一)坚持发展为了人民,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我们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人民是党执政兴国的最大底气。我们党没有自己任何特殊的利益,从来不代表任何利益集团、任何权势团体、任何特权阶层的利益,这是我们立于不败之地的根本所在。我们党干革命、搞建设、抓改革,都是为人民谋利益、让人民过上好日子;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同样是為了人民的根本利益。现在,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更加强烈,期盼有更好的教育、更稳定的工作、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更高水平的医疗卫生服务、更舒适的居住条件、更优美的环境、更丰富的精神文化生活的。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必须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始终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始终与人民有福同享、有难同当,有盐同咸、无盐同淡,始终为人民利益和幸福而努力奋斗。

(二)坚持发展依靠人民,紧紧依靠人民创造历史伟业。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决定党和国家前途命运的根本力量。在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进程中,我们党紧紧依靠人民跨过了一道又一道沟坎,取得了一个又一个胜利。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人民群众是党和人民军队的铜墙铁壁;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伟大成就是人民群众干出来的;改革开放的历史伟剧是亿万群众主演的;中华民族迎来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是党和人民一道拼出来、干出来、奋斗出来的。无论遇到任何困难和挑战,只要有人民的支持和参与,就能能够一往无前、无往不胜。时代是出卷人,我们是答卷人,人民是阅卷人。必须坚持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衡量一切工作得失的根本标准,始终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创造性,发挥亿万人民的创造伟力。

(三)坚持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我们党始终带领人民为创造美好生活、实现共同富裕而不辍奋斗。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团结带领人民完成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历史任务,实现了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用力,人民生活全方

位改善,共同富裕取得新成效。现在,我们已经到了扎实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历史阶段。党的二十大进一步明确了到2035年“人的全面发展、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的目标,反映了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根本立场。新征程上,必须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持续增进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更加关注人民群众“柴米油盐”的烦恼、“衣食住行”的需求、“酸甜苦辣”的倾诉,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不断增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动力和活力

改革开放是我们党的一次伟大觉醒,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发展史上的一次伟大革命。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坚持深化改革开放”的重大原则,这是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必然要求。我们必须解放思想、与时俱进,将改革开放进行到底。

(一)改革开放是党和人民大踏步赶上时代的重要法宝,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启了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我们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以一往无前的进取精神和波澜壮阔的创新实践,坚持改革再改革、开放再开放,我国取得了世所罕见的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举改革开放伟大旗帜,坚持改革正确方向,开创了我国改革开放新局面,党和国家事业发生了全方位、开创性、深层次、根本性变革,全面深化改革已经成为当代中国最鲜明的特色,扩大对外开放已经成为当代中国最鲜明的标识。我们必须深入推进改革创新,坚定不移扩大开放,着力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持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二)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把我国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改革是解放和发展我国社会生产力的关键,是推动国家发展的根本动力。改革开放40多年来,从开启新时期到跨入新世纪,从站上新起点到进入新时代,我们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坚持守正创新,大胆地试、勇敢地改,干出了一片新天地。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全面深化改革,打响了改革攻坚战,啃下了不少硬骨头,闯过了不少激流险滩,改革呈现全面发力、多点突破、蹄疾步稳、纵深推进的局面。党的二十大把“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入推进”作为未来5年的主要目标任务之一,明确了深化改革开放的任务书和路线图。我们必须围绕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更大的勇气、更有力的举措推动更深层次改革。尤其是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以深化改革激发发展活力。

(三)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对外开放格局。习近平同志强调:“中国开放的大门不会关闭,只会越开越大!”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实施更加主动的开放战略,推动共建“一带一路”成为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我国货物贸易总额居世界第一,吸引外资和对外投资居世界前列。开放带来进步,封闭必然落后。我国过去经济发展是在开放条件下取得的,未来发展也必须在更加开放的条件下进行。构建新发展格局是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我

们必须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推动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以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 坚持发扬斗争精神,依靠顽强斗争打开事业发展新天地

党的二十大报告深刻把握党的事业发展和自身建设规律,提出“坚持发扬斗争精神”的重大原则,深刻揭示了我们党永葆旺盛生机活力的基因密码。我们必须清醒认识进行伟大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全力战胜前进道路上各种困难和挑战。

(一)敢于斗争、敢于胜利,是党和人民不可战胜的强大精神力量。社会是在矛盾运动中前进的,矛盾无时不在、无处不在,有矛盾就会有斗争。党和人民取得的一切成就,不是别人恩赐的,而是通过不断斗争取得的。建立中国共产党,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改革开放,推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都是在斗争中诞生、在斗争中发展、在斗争中壮大的。为了人民、国家、民族,无论敌人如何强大、道路如何艰险、挑战如何严峻,我们党总是绝不畏惧、绝不退缩,不怕牺牲、百折不挠。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历史任务,我们党要团结带领人民有效应对重大挑战、抵御重大风险、克服重大阻力、解决重大矛盾,必须敢于斗争、善于斗争。

(二)我们党依靠斗争创造历史,更要依靠斗争赢得未来。新时代十年来,面对影响党长期执政、国家长治久安、人民幸福安康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审时度势、果敢抉择,锐意进取、迎难而上,义无反顾进行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经受了来自政治、经济、意识形态、自然界等方面的风险挑战考验。特别是面对突如其来新冠肺炎疫情这场大敌大考,在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下,打响了一场抗击疫情的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积极成果。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对危及党的执政地位、国家政权稳定,危害国家核心利益,危害人民根本利益,有可能迟滞甚至打断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的重大风险挑战,必须以敢于同任何强大敌人作斗争而不为任何强大敌人所吓阻的志气、骨气、底气进行坚决斗争,不信邪、不怕鬼、不怕压,在斗争中求得生存、获得发展、赢得胜利。

(三)不断夺取新时代伟大斗争新胜利。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之大全局相互激荡,新矛盾新问题彼此交织,有形斗争和无形较量轮番博弈,可以预见的风险和不可预见的挑战接踵而至,我们面临的风险和考验一点也不会比过去少,只会越来越复杂,甚至会遇到难以想象的惊涛骇浪。要看到,我们面临的各种斗争不是短期的而是长期的,将伴随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全过程。在重大斗争、强大对手面前,唯有主动迎战、坚决斗争,才有生路出路。我们必须把握新的伟大斗争的历史特点,深刻认识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变化带来的新特征新要求,深刻认清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带来的新矛盾新挑战,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发扬斗争精神,把握斗争方向,坚定斗争意志,勇于战胜一切风险挑战。各级领导干部要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着力增强防风险、迎挑战、抗打压的能力,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难时刻豁得出来,在斗争中经风雨、见世面、壮筋骨、长才干。(转自《人民日报》)

本报道 随着经济社会不断发展,经济增长的质量越来越高,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的作用越来越大,统计工作作为经济发展的晴雨表,领导科学决策的风向标、服务社会需求的信息窗,所担负的职能和作用越来越重要。今年以来,市统计局牢固树立依法统计的工作理念,坚持依法统计宣传和预防统计违法相结合,保障统计数据源头质量,利用形式多样的宣传方式,广泛深入开展统计法治宣传,不断加大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全面提高宣传效果,打造依法统计、依法治统的社会氛围。

通过《统计法》进党校进行法治宣传。按照中央关于统计工作决策部署文件要求,在市委领导的关注和推动下,市委党校连续三年将《统计法》纳入了领导干部主体班次培训课程,通过系统学习讲解统计相关法律法规,引导领导干部树立依法统计理念,形成法治信仰,提高依法统计的自觉性,进一步推动了统计法制宣传教育向纵深发展。

依托统计工作群进行法治宣传。充分利用互联网资源,利用QQ群、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开设学法专栏,实行“点对点”普法教学。开展每日学法活动。每天普及一条统计法律法规知识,使《统计法》基础知识、立法宗旨和核心要义能够入心、入脑。通过系统和针对性的学习,进一步明确了统计工作的职责、职权和权利、义务。

利用各种专业培训进行法治宣传。统计部门是《统计法》宣传的排头兵,以专业年报会、业务培训会、统计工作会议等为契机,上一堂统计法律法规知识讲解的“必修课”,将《统计法》中统计违法行为和法律责任“面对面”进行讲解,增强调查对象守法、守法、敬法意识,切实增强防范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的自觉性和主动性,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做到普法宣传警钟长鸣。

在统计核查和监督抽查过程中进行法治宣传。开展送《统计法》进企业活动,利用企业核查和监督抽查时机,对规模以上企业进行“一对一”宣讲,明确《统计法》规定的统计调查人员对调查对象的商业秘密履行保密义务,同时调查对象也应及时准确提供统计资料,打消调查对象顾虑。使统计法治宣传做到“接地气”“零距离”,既提高了企业法人及统计从业人员依法统计意识,在实际工作中严防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行为,又增强了他们遵守统计法律法规的自觉性,做到依法统计、诚信统计。

利用法制宣传日进行法治宣传。在每年的“9·20”统计开放日和“12·8”统计法颁布纪念日期间,走上街头开展统计法宣传活动,向群众讲解并发放统计法律法规知识宣传手册,形成宣传《统计法》的社会氛围,增加公众对统计法律法规的认知度。

利用大型普查进行法治宣传。充分利用经济、人口、农业三大普查宣传的有利时机,通过条幅、标语、宣传画、传单、宣传车等方式方法让《统计法》知识走进社区、走进乡(镇)、走进农家院,让城乡居民家喻户晓,尽人皆知。同时,把统计法律法规知识以短信的形式群发,广泛宣传《统计法》,有效提升统计公信力。

利用“线上”资源进行法治宣传。因受疫情因素影响,统计局积极探索宣传模式,把“线下”宣传变成“线上”宣传,制作一台融入统计元素宣传节目,编排成“三句半”“音乐快板”“统计歌曲”的形式,充分展现统计法治特色,通过统计微讯、微博等方式展现在群众面前,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知晓统计法律法规。

(闫立东)

# 多渠道立体化开展法治宣传工作

市统计局

## 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为何更易出现重症? 80岁以上老年人接种疫苗必要性大吗?

### ——权威专家解答防疫热点问题

新华社记者

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近日印发《加强老年人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方案》,提出加快提升80岁以上人群接种率,继续提高60—79岁人群接种率。为什么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更易出现重症情况?80岁以上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必要性大吗?围绕社会热点关切,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有关专家作出解答。

1.问:与其他人群相比,为什么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更易出现重症情况?

答:老年人感染新冠病毒后,导致重症和死亡的比例在所有人群各个年龄段当中最高,其主要原因有三个:一是随着年龄增长老年人的免疫力在减弱;二是老年人一般感染病毒或细菌后,自身免疫发生率增加,更易出现炎症反应;三是老年人大多有基础性疾病,感染病毒会导致原有疾病症状更严重或更易出现合并症。因此,全球免疫策略一直把老年人和有慢性病等基础性疾病的人作为疫苗接种的优先人群。

2.问:80岁以上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的必要性强吗?

答: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病毒一直在变异,奥密克戎变异株对于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的老年人来说依然是危险的病毒。当前疫情形势仍然严峻复杂,疫苗接种在预防重症、死亡等方面仍具有良好的效果,老年人等脆弱人群接种新冠病毒疫苗获益明显。研究显示,80岁以上老年人如果未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其死亡风险约为14.7%;如果接种了1剂疫苗,死亡风险就降至7.2%;如果接种了2剂疫苗,死亡风险就降至3.7%;如果接种了3剂疫苗,死亡风险就降至1.5%。

此外,高龄老年人即便长期居家、很少外出,在亲属陪伴或走访过程中仍有可能感染。因此,80岁以上老年人有必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3.问: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否安全,不良反应发生率会比别的人群更高吗?

答:老年人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安全的。由于老年人基础性疾病较多,一些人担心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后会出现不良反应。中国疾控中心对我国已经开展接种的超过34亿剂次、超过13亿人的不良反应监测发现,我国新冠病毒疫苗的不良反发生率与我们常年接种的其他一些疫苗相当,而且老年人的不良反应发生率还略低于年轻人。

(新华社北京12月11日电)

##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